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8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01月01日起至0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大成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587
交易代码	00058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5月14日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7,607,716.5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和主动的投资管理,拓展大类资产配置空间,在精选个股、个券的基础上适度集中投资,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者谋求资本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环境、国家经济政策、股票市场风险、债券市场整体收益率曲线变化和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分析,研判经济周期在美林投资时钟理论所处的阶段,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市场趋势,预期风险收益水平和配置时机。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根据、主动地确定权益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和现金等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进行实时动态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年化收益率6%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收益风险特征的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杜鹏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755-8318338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dupeng@dcfund.com.cn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558	95566
传真		0755-83199588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dc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业务部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29,853,624.95
本期利润	227,568,494.2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721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84.5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5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1.054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57,987,303.6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39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0.03%	4.40%	0.49%	0.02%	-20.52%	4.38%
过去三个月	28.36%	3.61%	1.42%	0.01%	26.94%	3.60%
过去六个月	84.54%	3.05%	2.86%	0.02%	81.68%	3.03%
过去一年	134.28%	2.36%	5.95%	0.02%	128.33%	2.3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9.90%	2.22%	6.79%	0.02%	133.11%	2.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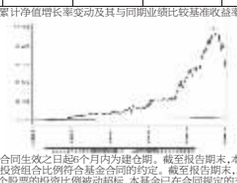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金运激光(300220)、新大陆(000997)因市场行情波动出现4,导致单个股票的投资比例被动超标,本基金已在合同规定的交易日内完成投资比例调整。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其他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9]10号文批准,于1999年4月12日正式成立,是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深圳。目前公司由四家股东组成,分别为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48%)、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5%)、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5%)、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5只ETF及1只ETF联接基金:大成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大成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中证500深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证500沪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只QDII基金:大成标普500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51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债券投资基金,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恒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月月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现金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信用增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丰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益平稳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互联网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及大成正向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2015年7月8日成立)等。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本刚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5月14日	2015年5月25日	14年	管理学硕士。2001年至2010年先后就职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天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10年8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高级研究员、行业研究主管。2012年9月4日至2015年7月1日任大成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7月2日起任大成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4月16日至2015年7月2日任大成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7月3日起任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5月14日至2015年5月25日任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股票投资部价值组投资总监。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焦巍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股票投资部总监、首席投资官	2015年3月28日	-	15年	金融学博士。1994年9月至1998年9月任中国银行海南分行国际结算部科员。1998年9月至2001年6月任湘财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2003年1月至2006年6月任汉唐证券资金管理中心高级交易员。2009年9月至2014年9月任平安大华基金投资研究部投资总监。2014年9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首席投资官兼股票投资部总监。2015年3月28日起任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3月28日至2015年7月2日任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7月3日起任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26日起任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肖燕松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4年10月28日	-	5年	管理学硕士。2006年-2007年就职于中国航天科技第一研究院;2008年-2010年就职于ASML产品支持部;2010年-2013年就职于平安证券研究所;2013年7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10月28日至2015年7月2日任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7月3日至2015年7月20日任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自2014年10月28日起担任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基金管理运作中,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则和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没有运用基金财产进行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行为以及进行有损基金投资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连续4个季度的日内、3日内及5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及相应交易情形的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交易时机选择,国投资组合成交时间不一致以及成交价格的日内较大变动导致个别些组合间的成交价格差异较大。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同向交易、反向交易等可能存在异常交易的行为进行分析。2015上半年公司旗下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存在40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是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6%的仅有1笔,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投资组合间存在1笔债券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同向交易行为,但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经过漫长的调整后,2014年下半年开始,市场开始积蓄做多力量,特别是在2014年10月的降息之后,市场以金融、地产、一路一带等蓝筹价值股为龙头,走出一波比较流畅的行情,年底沪指报收3234点,离2009年的高点3478只有一步之遥;与此同时,创业板受到一定压制,9月之后一直处于横盘整理阶段。2015年年初,对于我们而言是一段比较纠结的时候,蓝筹股能否延续前期的强势?新兴产业龙头能否走出颠势?基于以下三点的考虑,我们最终选择加大对新兴产业龙头的配置。

1) 市场已经达成一致,后市走强的概率很大。首先,货币政策进一步宽松的趋势没有结束。一方面整体的经济稳增长压力较大,另一方面CPI、PPI都比较低,为政策的进一步放松释放了空间。另外,资本市场成为经济调结构,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抓手,政府对资本市场的重视程度大大增加,建设一个稳定健康的资本市场成为各方的共识,政策友好度大大增加。最后,随着中央反腐的深化,以及各项改革措施的推进,老百姓对国家未来越来越有信心。综上,我们认为股市走强的概率很大。

2) 传统产业论处在底部,以互联网+为代表的新兴产业是新时代的成长股。一季度的中观数据都比较疲弱,地产销售的同环比均出现负增长,整个地产产业链上的钢铁、水泥、煤炭等的价格均出现下跌。与之相对应,以互联网金融和互联网医疗为代表的互联网公司的业绩出现较快增长,东方财富一季度实现净利润2亿元,同比增长超10倍。当前,移动互联网已经深深融入日常的生活,改变了大家的出行和消费习惯,未来移动互联网将和生产制造紧密结合,提高中国制造的效率。

3) 从历史经验看,成长股是每一轮牛市的龙头。02年的牛市中,得益于中国经济和贸易的高速增长,地产、造船、钢铁等行业迎来快速发展阶段,他们是当时的成长股代表,新时代的成长股将以互联网和工业4.0为代表。

一月,市场对于蓝筹股的态度出现分化,在第一周之后,蓝筹股的上涨动能衰减,主要是蓝筹股的估值修复接近尾声;我们主要配置了一些业绩增长明确、估值处低左右的偏白马的成长股,比如消费电子和安防等。

二月,市场的风险偏好出现回落,部分投资者选择落袋为安,我们也相应的降低仓位。同时,随着融资余额的持续攀升,场外资金持续流入,市场的下跌空间有限,进入一段时期的横盘整理。

三月,经过两周的盘整,市场的风险偏好继续提升,以互联网金融和互联网医疗为代表的成长股受到大家的青睐,创业板开始走强,乐视网和东方财富逐步成为龙头,随着09年高点3478的被突破,市场快速走出一波快速流畅的上升走势。五月之后,从市场表现来看,"成长派"明显占据上风,创业板和中小板的估值也泡沫化,开户人数和杠杆资金不断创新高,整个市场出现过热的迹象,政策调控的力度增大。六月开始的多项措施中,调理场外违规杠杆资金逐渐成为市场主角,这一因素最开始引发A股出现较大跌幅,随着跌幅加深,一些趋势投资者出于对杠杆资金爆仓的担忧,开始恐慌性减仓,到目前为止,这一过程仍然在继续演进,其持续时间和猛烈程度远远超出我们的预期。

总结来看,上半年我们对市场走势和行业配置上有一些成功的地方,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在六月最后的两个星期中,由于对本轮回调调节作用的幅度估计不足,在仓位上没有做好足够的应对,导致前期浮盈被大幅度回撤。历史上,A股还没有出现像本轮那么多的杠杆资金参与,而本次急速的调整由去杠杆导致,其中很多经验教训需要我们用更长的时间去总结。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2.399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4.5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86%,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表现。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首先,我认为牛市的大格局没有变化,市场走强的根本动力依然存在(货币宽松、经济转型、政策支持),目前的一轮调整依然是调整,不过恐慌蔓延的修复需要一定的时间。从国内外历史经验来看,在牛市后期往往会出现货币政策收紧。未来可能导致货币政策收紧(或不再放松)的主要因素来自于:经济企稳复苏、通胀上行、全国性的房价上涨,可以把这三个因素作为货币政策收紧的领先信号。

风格与行业方面,我们认为传统行业的估值修复将逐渐结束,寻找新兴行业中的龙头,同时兼顾业绩增速和估值,也就是寻找创蓝筹(创业板中的蓝筹股),总体而言,资金将进一步向成长龙头集聚,我们预计在今年下半年传统行业盈利将逐步见底并强回升,2015年传统行业盈利改善的动力一:地产产业链的小周期复苏。地产产业链是国内最庞大的一条产业链,也是A股传统行业的核心组成部分。而最近半年,地产盈利已出现见底回升趋势,而A股整体盈利还在下滑中,我们认为一旦地产的景气回升向其中上游传递,很快也就能够看到A股整体的盈利回升。2015年传统行业盈利改善的动力二:资源类行业景气的见底回升。今年一季报A股盈利大幅下滑,即剔钢铁煤炭是上游资源类行业。在A股以往的周期中,资源类行业的盈利趋势与A股整体是差不多的。但在本轮周期中,资源类行业盈利增速明显低于A股整体,而其2015年一季报增速只有-75%,这对A股整体的业绩形成了很大的压制。尽管地产和资源类行业的盈利有可能在三季度后见底回升,但其估值水平将面临压力,空间有限。每一轮牛市中,真正能够"泡沫化"的股票,并不在于其市值大小,而在其所处行业迎合了当时的大时代背景,是大时代下的"成长股"。以科技和互联网为代表的新兴成长行业将可能在本轮牛市中实现真正的"泡沫化",但在这一轮涨幅的调整下,资金的风险结构发生重大变化,风险偏好高的一批资金遭受重创,市场参与者的整体风险偏好下降,未来我们的选股将兼具行业发展空间,公司竞争力和卡位优势,业绩和估值这三方面,投资主线是"寻找新蓝筹",适度降低组合的估值水平。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指导基金估值业务的领导小组为公司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的制定、修订以及执行情况的监督。估值委员会由股票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总部、风险管理部、基金运营部、监察稽核部、专户投资部指定人员组成。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估值委员会成员中包括两名投资组合经理。

股票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总部、风险管理部和专户投资部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调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调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监察稽核部负责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监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并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由基金运营部基金估值核算员执行,并与托管银行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讨论机制,基金经理及投资经理作为估值小组成员,对本基金持仓证券的交易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保持应有的职业敏感,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估值委员会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运营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在交易所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收益分配。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收益分配事项。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履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91,054,919.71	36,551,202.81
结算备付金	9,841,760.66	1,462,548.63
存出保证金	747,059.19	102,163.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7,952,384.57	280,587,006.24
其中:股票投资	777,952,384.57	280,587,006.24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44,619,877.64	1,886,144.20
应收利息	23,285.43	14,843.2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613,619.14	5,055,291.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927,852,906.34	325,659,200.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7,771,097.27
应付赎回款	63,360,227.15	142,417.81
应付管理人报酬	1,714,613.05	248,391.17
应付托管费	285,768.84	41,398.5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4,142,273.26	814,889.38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62,720.43	180,552.25
负债合计	69,865,602.73	9,198,746.4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57,607,716.50	243,523,956.76
未分配利润	500,379,587.11	72,936,497.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7,987,303.61	316,460,454.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7,852,906.34	325,659,200.77

注:报告截止日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的单位净值为2.399元,基金份额总额357,607,716.50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5月1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一、收入	243,057,380.99	6,258,335.77
1.利息收入	440,360.06	782,126.6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40,240.27	66,800.92
债券利息收入	119.79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715,325.76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34,747,804.70	-304,160.6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33,473,470.36	-445,706.0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356,723.71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917,610.63	141,545.37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85,130.72	5,780,369.7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0,154,346.95	-
减:二、费用	15,488,886.76	706,840.16
1. 管理人报酬	5,203,040.80	449,368.69
2. 托管费	867,173.46	74,894.75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9,225,981.22	141,092.94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192,691.28	41,483.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7,568,494.23	5,551,495.6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568,494.23	5,551,495.61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3,523,956.76	72,936,497.59	316,460,454.3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27,568,494.23	227,568,494.2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4,083,759.74	199,874,595.29	313,958,355.0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37,164,072.87	1,273,329,943.81	2,210,494,016.68
2.基金赎回款	-823,080,313.13	-1,073,455,348.52	-1,896,535,661.6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57,607,716.50	500,379,587.11	857,987,303.6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5月1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1,384,879.44	-	231,384,879.4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551,495.61	5,551,495.6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1,384,879.44	5,551,495.61	236,936,375.0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罗登攀 肖剑 范瑛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6.4.1.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1.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鉴于其交易量和交易频率不足以提供持续的定价信息,本基金本报告期改为采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2 关联方关系

6.4.2.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2.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方交易的各关联方

项目	与本基金的关系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国际")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创新资本")	基金管理人的合营企业

注:1、中国证监会于2005年11月6日作出对广东证券取消业务许可并责令关闭的行政处罚。

2、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3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3.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3.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5月1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461,897,770.09	7.41%	15,239,598.43	12.47%

6.4.3.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3.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420,509.91	7.56%	0.00	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5月1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13,485.61	12.29%	13,485.61	12.29%

注:1.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2.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6.4.3.2 关联方报酬

6.4.3.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5月1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203,040.80	449,368.6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382,509.06	172,582.76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6.4.3.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5月1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867,173.46	74,894.75

注: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财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6.4.3.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3.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3.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3.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期末未投资本基金。

6.4.3.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与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5月1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054,919.71	389,424.01	47,913,725.77	65,313.8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3.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3.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4 期末(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4.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4.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268	卫士通	2015/5/8	重大事项	80.14	2015/8/4	76.32	700,043	28,850,266.07	56,101,446.02	
002605	姚记扑克	2015/6/16	重大事项	21.26	-	-	1,958,000	53,362,931.16	41